

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 湖州师范学院 2025 年幼儿保育专业中职与本科一体化 培养招生简章

2025 年，浙江省教育厅继续实施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与湖州师范学院合作开展一体化培养幼儿保育专业的应用型技术人才。

一、学校概况

1. 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

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是湖州市教育局所属的公办职业学校，是一所以艺术类专业特长、服务类专业为特色的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第三批国家改革发展示范学校、浙江省首批中职名校、浙江省高水平学校、浙江省现代化学校。学校先后荣获全国职业教育先进集体等国家级荣誉 8 项，浙江省文明单位等省级荣誉 29 项。

学校坐落于湖州市南太湖新区，毗邻湖州市奥体中心，占地 312 亩，建筑面积 76600 平方米。在校学生 2938 人，在编教职工 220 人。现有工美、学前教育、服装、综合和基础 5 个专业部，有服装设计与工艺、童装设计、美发与形象设计、工艺美术、学前教育和旅游服务与管理等 6 个省级示范、骨干或特色专业。学校在校园文化、教育科研、社会服务、产教融合等方面发挥着示范、引领、辐射作用。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现有省、市级工作室（教学团队）12 个，名师（名校长）10 人，其中正高级讲师 1 人，省特

级教师 1 人，省教坛新秀 3 人，省技术能手 1 人，市教学明星 3 人，市教坛新秀 8 人，浙派名师名校长培养对象 6 人，入选“南太湖精英计划”3 人。有省级教师创新团队和国家级教学资源库在建，助力学校高质量发展。

2.湖州师范学院

湖州师范学院是一所具有优良师范传统、鲜明应用特色的综合性大学，学科涵盖教育学、工学、农学、医学、理学、文学、经济学、艺术学、法学、管理学、历史学等 11 大学科门类，设有安定书院（创新创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育学院（教师教育学院）、体育学院、人文学院、外国语学院、艺术学院、音乐学院、理学院、信息工程学院、工学院、生命科学学院、医学院（护理学院）14 个二级学院以及赵孟頫美术学院、沈家本法学院，拥有 8 所附属医院、2 个临床医学院、12 所附属学校，其中有直属的附属医院和附属中学各 1 所。

学校始终秉承“明体达用”校训，逐步形成“艰苦奋斗、自强不息、包容求新、博雅笃行”的师院精神，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单位、全国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全国助残先进集体、国家第一批卓越医生和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项目试点高校、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蚕丝绸）传承基地、浙江省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学校，牵头成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共同富裕长三角林业国家创新联盟。

校园占地 1560 余亩，馆藏图书 400 余万册，学校面向全国 29 个省份招生，全日制学生 16500 余人，其中硕士研

究生 2400 余人。现有教职工 3000 余人（含直属附属医院），高级职称 900 余人，拥有共享院士 2 人，外国科学院、工程院院士 6 人，国家“万人计划”专家、国家杰青、国家百千万人才、国家教学名师等国家级人才 17 人，中科院“百人计划”人才、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省“万人计划”专家等省级人才 86 人。数学、临床医学、工程学、化学、材料科学、计算机科学 6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拥有 23 个硕士点、17 个省市重点建设学科。52 个本科专业中，有 2 个国家特色专业、3 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 个教育部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12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 个省级重点（优势、特色）专业，有 1 个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项目、1 个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改革试点项目、1 项教育部新工科综合改革类协同育人项目、1 项教育部新农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

学校现有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等 18 个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创新平台，获国家教学成果奖 11 项，省教学成果一等奖 8 项、二等奖 16 项。主持获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奖 4 项，主持获省自然科学奖一等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共 5 项，其他省部级科研成果奖 95 项。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一）专业名称与学制

中职教育阶段：幼儿保育，学习 3 年。

本科教育阶段：学前教育，学习 4 年。

（二）培养模式

由湖州师范学院和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统一设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标准，由湖州师范学院负责牵头制定文化基础、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课程衔接贯通的教学体系、课程体系，以招收应届初中毕业生为起点，共同实施七年一体化职业教育，以多学科融合的教学团队为支撑，实践教学改革为突破口，多元平台集成化模式运行，通过辐射社区、服务社会、辅助幼儿园的方式，实现校一园一社区联合共育，理论与实践融合，培养卓越的应用型幼儿园教师。

（三）培养目标

立足于全面发展的教育观，培养政治思想素质好、掌握现代学前教育理念、知识结构完善，具有较强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各类学前教育机构高质量教师以及能为各类与儿童相关产业服务之合格人才。

学生毕业能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积极向上的情感、正确的价值观。掌握从事学前教育工作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弹唱跳画说），具备从事学前教育工作的教育教学、保育保健、激励沟通与反思的能力，能开展初步的学前教育研究与管理工作的。

主干课程：心理学基础、教育学基础、儿童生理基础、学前儿童卫生与保健、学前儿童发展心理学、学前教育原理、学前教育课程、学前儿童游戏、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幼儿园各领域教育、学前教育科学研究方法、儿童文学、美

术、钢琴、舞蹈、学前特殊儿童诊断与干预、现代教育技术等。

就业去向：幼儿园、早教机构、学前教育研究机构、学前教育管理机构、以学前儿童为对象的出版社、编辑部、玩具设计公司等。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一）招生对象

参加 2025 年中考、符合当地 2025 年各类高中招生报名条件的高中应往届毕业生。

（二）招生计划

分市计划数：

湖州	宁波	合计
20	20	40

注：（1）普通高校中职升入本科招生计划根据当年实际通过全省统一考试的人数确定；

（2）中职三年免学费，大学阶段学费按湖州师范学院标准；

（3）招生人数以浙江省教育厅公布文件为准；

（4）湖州师范学院学前教育专业 2024 年高考录取分数线为 599 分（满分 750 分）。

（三）招生条件

招生对象必须参加当地高中段招生考试（下称“中考”），且符合下列条件：

1.热爱学前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

能力以及音乐、舞蹈、美术等艺术基础。

2.身心健康，符合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仪表端正大方，手指完好无损；身体机能协调自然；行走步态无明显跛行，脊柱无明显侧弯，无驼背；面部无畸形，无 3×3 平方厘米以上的疤、麻、瘤、痣等；无纹身等；色觉异常（色盲、色弱）者不得报考。

（四）招生录取

中职入学及升本科入学均实行统一考试、统一录取。中职招生纳入各市统一中考，按计划招生，经面试合格后根据当地中考成绩、所填志愿从高到低择优划线录取。作为高中段学校招生提前批录取，统一在中考后其它高中段学校录取前进行录取。原则上中职段录取分数不低于各设区市教育部门组织的中考文化课总分的 75%。已被录取的考生，其他任何学校不得再次录取。

（五）面试

1.面试内容。

项目	内容	要求
口语 (30 分)	1. 自我介绍（自备 1 分钟以内的自我介绍） 2. 故事朗读（学校统一提供朗读材料）	吐字清晰，语速正常，普通话标准，朗读有感情。
音乐 (30 分)	1.演唱自选歌曲一首（歌曲自备，可清唱，风格不限） 2.音高（单音）模仿（根据钢琴给出的音高准确模仿）	音准、节奏好，有表现力。
舞蹈 (30 分)	1.软开度：三叉 2.动作模仿 3.舞蹈片段	达到一定的软开度，有提升空间，肢体协调，具有动作观察力，模仿能力。
特长展示（10 分）	持有器乐、绘画、舞蹈、声乐等艺术特长等级证书的可适当加分。	考试时须出示等级证书原件。

2.面试安排。

（1）湖州地区面试

报名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19 日，6 月 23 日—24 日

报名方式：学校微信公众号“艺校微言”招生专栏

面试时间：2025 年 5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25 日（二选一）

面试地点：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

（2）宁波地区面试由宁波市教育局统一组织

（六）学籍管理

学生录取后在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行学籍管理，前三年在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就读。三年后需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方可录取。合格者升入湖州师范学院就读，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四、咨询联络

1.浙江省湖州艺术与设计学校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新区长兴路 1388 号（7、14 路、微 2 路公交车到达）

招生咨询电话：0572-2099043（殷老师）0572-2073013（王老师）

网址：<http://www.ysysj.net>

微信公众号：艺校微言

2.湖州师范学院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二环东路 759 号

咨询电话：0572-2326106(季老师) 0572-2599888（杜老师）

网址：<http://zsw.zjhu.edu.cn>

微信公众号：湖师学子

3.宁波市教育局职成教处

联系人：楼杰 联系电话：0574-89183394